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审议认为，被提名人柳愈女士、孙汉兵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监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同意提名以上两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柳愈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1.02 提名孙汉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